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應閱覽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1年5月17日發佈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非在美國境內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其組成部分。發售股份並未且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且不會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該等規定所規限的交易則除外。發售股份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發售股份(i)僅可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的登記豁免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及(ii)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全球發售而言，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通過其聯屬人士)(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承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及之後一段有限期間內進行交易，以穩定或維持股份市價高於原本應有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而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該等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穩定價格行動以維持股份價格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2021年6月20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而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可在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費用—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的情況下，於上市日期(目前預計為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通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香港承銷協議。



JD Logistics, Inc.
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609,160,8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54,824,500股股份(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554,336,300股股份(經重新分配後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40.36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股份0.000025美元
股份代號	:	2618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財務顧問、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